

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小 107 學年度安親班暨校園安全會議

下學期第一次會議記錄

壹、會議時間：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至 4 時

貳、會議地點：林口區新林國小三樓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劉校長道德

記錄：黃俊程

肆、會議議程

一、報告事項

(一)主席致詞：謝謝大家今天來參加這學年度安親班暨校園安全會議，首先請學務主任做業務報告及宣導事項。

(二)業務報告：

1、校園安全：門禁管理與相關規定

※校大門開啟時間為

早上：07：20~07：50、中午：12：00~12：10、

下午：16：00~16：10。

上課時間校園門禁管制時間為 7:20-16:10，於此時段

如需洽公請至警衛室辦理換證。

車道側門開啟時間為

早上：07：00~08：00、下午：16：30~17：30

※目前學校尚未完工，尚無操場，因此放學時間暫不開放校園

※學校若遇辦理校內活動等期間，依活動時程對外開放。

※家長進入校園請至警衛室換證，勿逕行進入教室樓層。

※不要讓孩子單獨太早到校或遲到(導護老師值勤時間 7:20-7:50)，請學生勿於 7 點前到校，在 7:00-7:20 前到校的學生一律於校門旁的側門內集合等候。

※放學時間欲接回學生，請至校門外「家長接送區」等候學生路隊，請勿擠在校門口擋住通道，或未經換證逕行進入校園。

※為讓孩子辨識配戴識別證的校屬人員，請老師一律配戴識別證。

※如家長為孩子送便當袋，請由警衛協助聯絡領取。

※以車輛接送學生的安親班老師請於 12:00/16:00 先在安親班接送區等候學生路隊。

※志工於執勤時間進出校門應配戴志工證，並請至警衛室驗證。

2、家長與安親班接送相關事項

※請家長務必準時接走孩子，切勿讓孩子等待太久增加孩子安全上的疑慮。

※請安親班老師注意安親班接送學童的車輛必須符合安全標準，步行接送或學生自行步行到安親班學生，請務必協助指導正確用路安全方式，以保障學生的人身安全。

3、安親班宣導事項(附件一)

(1) 安親班接送學生上、放學車輛的安排應符合政府規定之規格用車，以維護學童的安全。

(2) 在校外集合學生之安親班，請老師 提早 或 準時 在接送區等待。

- (3) 為維護學生安全，請娃娃車務必於導護志工與導護老師收隊前接走學生。
- (4) 課後班與課後社團老師務必配戴識別證。在校外集合學生之安親班，請安排在家長接送區以外之地點集合。
- (5) 為維護學生安全，不論校內外集合，請各安親班務必派老師於放學前到集合地點整隊，娃娃車隨車老師亦同。
- (6) 請安親班老師於學生集合時等待時，妥善管理學生排隊秩序，以維護學生安全。
- (7) 放學後為了維護學生安全，嚴禁學生進校拿取作業，請遵守學校規定。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已建置電子圍籬，是否能與忠孝派出所建立電子圍籬 APP 連線機制，以及時因應突發事件。

說明：目前電子圍籬通報只能聯繫校內老師與警衛，為了學生安全多一分保障，是否有可能與忠孝派出所也建立 APP 連線機制。

決議：忠孝派出所游所長允諾派出所資訊組可協助連線部分，屆時請學校事務組聯絡廠商協同主任至派出所值班台電腦建立電子圍籬的 APP，以確保新林國小之校園安全更多一分保障。

案由二：行文交通局會勘忠孝三路之新林國小安親班與家長接送區之臨停問題。

說明：本校發現本學期安親班接送區於上放學時間，停滿非接送之車輛，造成學生上下車的不便與交通安全上之虞慮，因此建議交通局會勘畫黃線與立牌。

決議：為學生上下學之安全考量與周邊交通的順暢，將行文交通局會勘後執行。

案由三：為學生安全考量，將未能準時接送學生之安親班公告家長周知，並從安親班接送區移除等待區位子。

說明：從上學期至今，學校發現部分安親班老師未能於放學時準時接送，恐造成學生放學後的安全疑慮。

決議：若經本會議公告後仍未改善，將取消接送區的位子與告知家長，必要時校長會拜訪該安親班。

三、臨時動議

提案一：爾後的校園安全會議，若安親班有違規又不到場參加會議，建議取消其安親班接送區位子，另覓較遠之接送區。

提案人：新林國小家長會長

說明：身為家長，最在乎的就是學生安全，若安親班都不重視並無法配合學校之相關接送規定，建議學校將空間優先讓配合的安親班使用。

決議：經會議記錄公告周知後執行，請各安親班業者配合。

四、散會：16 時